



标题: 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将“煤矿灾害预防与处置”等9个实验室纳入应急管理部重点实验室运行序列的通知

索引号: 3/2022-00176

发文字号: 应急厅函〔2022〕75号

发文单位: 应急管理部

所属机构: 科技和信息化司

主题分类: 科技和信息化

公文种类: 通知

成文日期: 2022年3月31日

发布日期: 2022年4月19日

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将“煤矿灾害预防与处置”等9个实验室纳入应急管理部重点实验室运行序列的通知

应急厅函〔2022〕75号

各有关单位:

按照《应急管理部关于批准建设应急管理部重点实验室的通知》（应急函〔2021〕114号）要求，“煤矿灾害预防与处置”等9个实验室挂牌组建任务书已通过应急管理部组织的专家评审，现正式纳入应急管理部重点实验室运行序列（附件1），请按照规定样式（附件2）制作实验室牌匾并悬挂。各有关单位应聚焦应急管理业务需求，全面落实各项保障措施，做好实验室运行与管理，定期报告实验室运行状态，认真配合开展实验室考核评估，确保实验室能够为应急管理业务提供及时有效的科技支撑和服务。

- 附件：1. 应急管理部重点实验室挂牌名单
2. 应急管理部重点实验室牌匾样式

应急管理部办公厅
2022年3月31日

【下 载】【打 印】【关 闭】

